

錄取報到切結書

本人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參加 114學年度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體育班特色招生第二次甄選入學管道獲錄取，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並恪守下列規定：

- 一、 本人不再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若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需於114年8月5日(星期二)中午12時前，填具錄取管道招生之「放棄錄取聲明書」，由本人或父母(或監護人)親送錄取學校辦理，取得放棄錄取資格後，使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
- 二、 本人因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於此切結 年 月 日前繳交畢業證書。

此致

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學生簽名：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